



READERS

# 读者<sup>®</sup>

合订本

2007.13—24 / 总第402—413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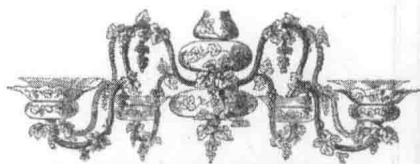
珍藏版

◎ 博采中外 ◎ 荟萃精华 ◎ 启迪思想 ◎ 开阔眼界 ◎



刊号: CN62-1118/Z ISSN 1005-1805

读者杂志社



## 卷首语

# 最幸福的人， 不必问人生意义

● 吴淡如

多年前，我到老挝去。那时候，它还是一个不对外开放的国度。由于地处内陆，交通不便，农作物虽然丰盛，但现代民生物资仍然匮乏。穷人家能有一件纱笼蔽体已经不错了。

车行荒野，几无人烟，经过一座开满莲花的小湖旁，我看到了一幅令我难忘的景象。

六个五六岁的孩子，光着身子，嗨哟嗨哟，很有节拍地在小湖中划船。所谓的船，只是简陋的竹筏子。

被阳光均匀洗礼过的身体，泛着古铜色的光泽。他们笑得非常非常开心，划得非常非常用力，一起往前划，划到小湖中心，又划回湖边。

我举起相机，他们也举起手，完全没有戒心地欢迎罕见的客。扑通，其中一个孩子跳进水里，像鱼一样地潜泳。一会儿，又跳上筏来。然后，他们又心满意足，嗨哟嗨哟，一心一意地在开满淡红色莲花的湖上行舟。

我发了很久很久的呆。我知道，他们绝对是穷人家的孩子，他们没有玩具熊，也没有“任天堂”游戏机，他们甚至没有一件好衣服。可是，没有人会觉得他们好可怜。

我觉得我好可怜。我们都一样可怜。因为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灿烂、那么自然、那么纯净、那么百分之百的笑容。我的因忙碌才能充实，表面上看来蛮有意义的人生，好像从来没能使我笑得如此喜气。那么美丽的笑容使我的心如莲花，在温暖的阳光下，和千百朵莲花一起嫣然盛开。

怎样的人生才有意义？希望他们永远不必为这个问题浪费时间。

心里从没浮现这个疑问的人，才是最幸福的人吧！



（李建芬摘自百家出版社《人生以快乐为目的，爱情以互惠为原则》一书）

DUZHE

# 读者

中国标准刊号: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国内邮发代号 54-17  
国外发行代号 M 1161

编委会主任 彭长城  
社长

常务副社长 陈泽奎

总编辑 韩惠言

副社长 康力平

副总编辑 袁勤怀

编辑部主任 李剑冰

编辑部副主任(美术) 任伟

责任编辑: 张涛 黎珈禾

编辑: 李霞 陈天竺

美术编辑: 李艳凌

编辑部电话: (0931) 8773352

经营部主任 宁恢

广告 8773309 杜孟瑛

发行 8773309 王斌

综合部主任 富康年

服务部 8773350 白熠峰

通联 8773352 李乐 陈亚耘

信息网络部主任 邱仿

制版 8773349 祁国宏 万洁

编辑: 读者杂志社

出版: 甘肃人民出版社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发行: 兰州市邮政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 96655

通讯(投稿)地址:

(730030) 中国·甘肃省 兰州市中

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 杂志社总机: (0931) 8773352

传真: (0931) 8773353

网址: www.duzhe.com

电子邮箱: duzhe@duzhe.cn

duzhe.ms@duzhe.cn

社址: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甘工商广字

6200004000088 号

广告总代理:

北京嘉林福邦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 51002766

《读者》(乡土人文版)、《读者欣赏》、《读者》(原创版)、《读者》(繁体字版)、《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定期出版

## 2007 年第 13 期 (总 402 期)

### 文苑

· 卷首语 · 最幸福的人, 不必问人生意义 吴淡如 1

· 文苑 · 敞开着窗户 萨契 4

顾城诗选 顾城 5

牛的写意 李汉荣 7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 于比克·舒比格 8

给春天让条道 陈绍龙 13

沙漠 纪德 16

赌玉 矫友田 20

· 书摘 · 洋人看京戏及其他 张爱玲 22

### 人物

· 人物 · 光环的背后 木华 14

哲学家 萨默塞特·毛姆 50

· 历史一页 · 外滩, 生生不息 陈丹燕 30

战争与和平 宋美龄 44

· 名人轶事 · 名人轶事 费瑟 61

### 社会

· 杂谈随感 · 你愿意善良吗 谢鹏雄 12

谁掠夺了我们的脸 陈染 39

冷静去听“我爱中国” 毛志成 40

树的命运 刘亮程 54

抚仙湖里的鱼 贾平凹 58

附着的生物 廖保平 62

· 今日话题 · 我们离“诚信中国”有多远 且东 36

### 人生

· 人生之旅 · 消逝的钟声 史铁生 6

一枚硬币 帕特里夏·S·雷 24

我和橘皮的往事 梁晓声 42

· 两代之间 · 一位特殊母亲的忠告 盖伊·罗宾·拉布伦 17

因为她是妈妈 叶倾城 38

家教札记 李蔚红 48

· 婚姻家庭 · 刘家炸酱面 席慕蓉 10

牵挂 虹影 33

被滥用的宽容和隐忍 杨眉 56

## 七月 A 目录

### 人 生

- |              |      |    |
|--------------|------|----|
| · 人世间 · 一粒扣子 | 欧阳卓智 | 9  |
| 悲情老驼         | 广 智  | 28 |
| 贫贱夫妻         | 胥加山  | 45 |

- |                  |     |    |
|------------------|-----|----|
| · 青年一代 · 与“恶人”斗法 | 曾子墨 | 18 |
| 乐活——快乐生活         | 唐丹妮 | 26 |

### 生 活

- |                      |     |    |
|----------------------|-----|----|
| · 心理人生 · 从窗口望见的别人的生活 | 袁 倩 | 25 |
| 请允许我满含泪水地回来          | 戚祥浩 | 49 |

### 知 识

- |                     |               |    |
|---------------------|---------------|----|
| · 知识窗 · 人类为何总要寻求刺激  | Klaus Manhart | 46 |
| · 科海览胜 · 科学实验破解身边谜题 | 美国国家地理频道供稿    | 60 |

### 看 世 界

- |                  |     |    |
|------------------|-----|----|
| · 在 国 外 · 剑桥的小人物 | 薛 峰 | 21 |
| 认真的力量            | 志村犬 | 53 |

### 点 滴

- |                 |         |    |
|-----------------|---------|----|
| · 漫画与幽默 · 漫画与幽默 |         | 34 |
| · 言 论 · 言论      |         | 43 |
| · 幽默小品 · 惊人的判断力 | 云 弓     | 52 |
| · 补 白 · 点燃岁月    | 栖 云     | 15 |
| 朋友比不上敌人         | 张小炯     | 19 |
| “荣誉市民”希特勒       | 孙贵颂     | 29 |
| 我的一个春天          | 顾 城     | 32 |
| “垃圾”的妙用         | 吉祥保     | 47 |
| 贝克汉姆的“秘密武器”     | 刘红旗     | 55 |
| 《百年孤独》问世的艰辛     | 许云鹏 林如萱 | 57 |
| 用心的太阳照耀别人       | 臧小平     | 59 |

### 交 流

- |                |  |    |
|----------------|--|----|
| · 编读往来 · 短信平台  |  | 63 |
| 要目             |  | 64 |
| · 封 面 · 晨曦(摄影) |  |    |



首届  
国家期刊奖



第二届百种全国  
重点社科期刊



《读者》  
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 · 心 声 ·

生病住院的日子里，每天看着窗外的天空，伴着慢而有序的点滴，眼神有些涣散。朋友来看我时，手捧着一本《读者》。

从朋友手中接过你的时候，瞧见了目录中肖玲玲的《陪着你慢慢地走》，一下子就愣住了。

当我看完所有文字时，主人公那朴素而又平凡的感情让我感动不已。回想自己从小到大，生病不断，直至今天的住院治疗，这一段路程，每一段坎坷，都是父母一深一浅迈着艰难的步伐慢慢陪我走来，没有任何承诺，就这样坚定地陪着我……

我是个倔强而又好强的孩子，任性的我这么多年来，又惹过父母多少次伤心呢？而父母自始至终，宽容地包纳一切。曾经有同学说，我们对父母来说，我们只是一种责任。对这种观念我至今仍深深抵触着，我想，责任是可以剔除的，但爱是永恒的。当爱成为一种习惯时，责任就升华得无影无踪了。我爱我的父母，所以我能体会父母是非常爱我的。

不用海誓山盟，不用承诺，我愿意永远陪着他们慢慢地走……

读者/沈叶萍

###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赵近元  
(0931)8822550

本刊所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委托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代为转付。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5层；邮编：100044；电话：010-68003887（转）；E-mail：cpcc@vip.163.com。



## 敞开着的窗户

●[英]萨契 ○梁献章译

“纳托尔先生，我婶母马上就下楼来，”一位神色泰然的十五岁少女说道，“在她没下来之前，暂且由我来招待您，请多包涵。”

弗兰普顿·纳托尔尽量地应酬几句，想在这种场合下既能恭维眼前招待她的这位侄女，又不至于冷落那位还没露面的婶母。可是心里他却更为怀疑，这种出自礼节而对一连串的陌生人的拜访，对于他当时所应治疗的神经质毛病，究竟会有多大好处？

在他准备迁往乡间僻静地的时候，他姐姐曾对他说：“我知道事情会怎样，你一到那里准会找个地方躲起来，和任何人都不来往，忧郁会使你的神经质毛病加重。我给你写几封信吧，把你介绍给我在那里的所有的熟人。在我记忆中，其中有些人是很有教养的。”弗兰普顿心里正在琢磨，他持信拜访的这位萨帕顿夫人，属不属于那一类有教养的人。

“附近的人，您认识得多吗？”那位侄女问道。

“几乎谁也不认识，”弗兰普顿回答说，“四年前我姐姐曾在这里呆过。您知道，就住在教区区长

府上。她写了几封信，叫我拜访一些人家。”他说这最后一句话时，语调里带着一种十分明显的遗憾口气。

“这么说，您一点儿也不知道我婶母家的情况了？”泰然自持的少女追问道。

“只知道她的芳名和地址。”客人承认说，推测着萨帕顿夫人是有配偶呢还是孀居？屋里倒是有那么一种气氛暗示着这里有男人居住。

“她那场大悲剧刚好是三年前发生的，”那个孩子接着说，“那该是在您姐姐走后了。”

“她的悲剧？”弗兰普顿问道，悲剧和这一带静谧的乡间看来总有点不和谐。

“您可能会奇怪，我们为什么在十月间还把那扇窗户敞得那么大，尤其在午后。”那位侄女指着一扇落地大长窗说。窗外是一片草坪。

“这季节天气还相当暖和，”弗兰普顿说，“可是，那扇窗户和她的悲剧有关系吗？”

“恰好是三年前，她丈夫和她两个兄弟出去打猎，就是从那扇窗户出去的。他们从此再也没有回来。在穿过沼泽地到他们最爱去的打鹌场时，三个人都被一块看上去好像蛮结实的沼泽地吞没了。您可知道，那年夏天的雨水特别勤，往年可以安全行走的地方会突然陷下去，事前一点也觉察不出。连他们的尸体都没找到，可怕也就可怕在这儿。”说到这里，孩子讲话时的镇静自若的声调消失了，她的话语变得断断续续，激动起来，“可怜的婶母总认为有一天他们会回来，他们仨，还有那条和他们一起丧生的棕色长毛小狗。认为他们会和往常一样，从那扇窗户走进屋来。这就是为什么那扇窗户每天傍晚都开着，一直开到天色十分黑的时候。可怜的婶母，她常常给我讲他们是怎样离开家的，她丈夫手背上还搭着件白色雨衣，她的小弟弟朗尼嘴里还唱着：‘伯蒂，你为何奔跑？’他总唱这支歌来逗她，因为她说这支歌叫她心烦。您知道吗，有的时候，就像在今天，在这样的夜晚，我总会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我总觉得他们几个会穿过那扇窗户走进来——”

她打了个寒噤，中断了自己的话。这时她婶母匆忙走进屋来，连声道歉，说自己下来迟了。弗兰普顿不禁松了一口气。

“薇拉对您的招待，还可以吗？”她婶母问道。

“啊，她挺风趣。”弗兰普顿回答。

“窗户开着，您不介意吧？”萨帕顿夫人轻快地说，“我丈夫和兄弟们打猎就要回来。他们一向从窗户进来。今天他们到沼泽地去打鹌鸟，回来时准会把我这些倒霉的地毯弄得一塌糊涂。男人们就是这么没心肝，是吗？”

她兴致勃勃地继续谈论着狩猎、鹌鸟的稀少和冬季打野鸭的情景。可是对弗兰普顿来说，这一切



## 远和近

你  
一会看我  
一会看云

我觉得  
你看我时很远  
你看云时很近

## 自信

你说  
再不把必然相信  
再不察看指纹  
攥起小小的拳头  
再不相信

眯着眼睛  
独自在落叶的路上穿过  
让那些悠闲的风

# 顾城诗选

● 顾城



在身后吃惊

你骄傲地走着  
一切已经决定  
走着  
好像身后

跟着一个沮丧得不敢哭泣  
的  
孩子  
他叫命运

## 别

在春天  
你把手帕轻挥  
是让我远去  
还是马上返回?  
不,什么也不是  
什么也不因为  
就像水中的落花  
就像花上的露水……

只有影子懂得  
只有风能体会  
只有叹息惊起的彩蝶  
还在心花中纷飞……

(陈碧摘)

确实太可怕了。他拼命想把话题转到不那么恐怖的方面去,可是他的努力只有部分成功。他意识到,女主人只把一小部分注意力用在他身上,她的目光不时从他身上转到敞开着的窗户和窗外的草坪上。他竟在悲剧的纪念日来拜访这家人,这真是个不幸的巧合。

“医生们都建议我完全休息,叫我避免精神上的激动,还要避免任何带有剧烈体育运动性质的活动。”弗兰普顿宣称。他有着那种在病人中普遍存在的幻觉,错误地认为,陌生人或萍水相逢的朋友,都非常渴望知道他的疾病的细节,诸如得病的原因和治疗方法之类。他接着说:“可是在饮食方面,医生们的意见不太一致。”

“噢,是吗?”萨帕顿夫人用那种在最后一分钟才把要打的呵欠强压了回去的声调说。突然,她笑逐颜开,精神为之一振——但不是对弗兰普顿的话感到了兴趣。

“他们可回来了!”她喊道,“你看看,浑身上下全是泥,都糊到眼睛上了!”

弗兰普顿微微哆嗦了一下,把含着同情的理解的目光投向那位侄女。可是那孩子此时却凝视着窗外,目光里饱含着茫然的恐怖。弗兰普顿登时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他在座位上急忙转过身来,向同一方向望去。

在苍茫暮色中,三个人正穿过草坪向窗口走来,臂下全挟着猎枪,其中一个人肩上还搭着一件

白色雨衣,一条疲惫不堪的棕色长毛小狗紧跟在他们身后。他们无声无息地走近这座房子,然后一个青年人沙哑的嗓音在暮色中单调地唱着:“我说,伯蒂,你为何奔跑?”

弗兰普顿慌忙抓起手杖和帽子,在他的仓皇退却中,怎么穿出过道,跑上碎石甬路,冲出前门,这些只不过是隐隐约约意识到而已。路上的一个骑自行车的人,为了和他避免相撞,紧急地拐进路旁的矮树丛里去了。

“亲爱的,我们回来了。”拿着白色雨衣的人说道,从窗口走了进来,“身上泥不少,但差不多全干了。我们走进来的时候冲出去的那个人是谁呀?”

“一个非常古怪的人物,纳托尔先生。”萨帕顿夫人说,“他光知道讲他自己的病,你们回来的时候,他连一句告别的话也没说就跑掉了,更不用说道歉了,真像是大白天见到了鬼。”

“我想,他大概是因为看见了那条长毛小狗。”侄女镇定地说,“他告诉我说,他就是怕狗。有一次在恒河流域什么地方,他被一群野狗追到了一片坟地里,不得不在刚挖好的坟坑里过了一夜。那群野狗就围着他的头顶转,龇着牙,号叫着,嘴里还吐着白沫。不管是谁,也得吓坏了!”

灵机一动,编造故事,是她这位少女的拿手好戏。

(李东辉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外国短篇小说百年精华》一书,李晓林图)



## 消逝的钟声

● 史铁生

站在台阶上张望那条小街的时候，我大约两岁多。

我记事早。我记事早的一个标记，是斯大林的死。有一天父亲把一个黑色镜框挂在墙上，奶奶抱着我走近看，说：斯大林死了。镜框中是一个陌生的老头儿，突出的特征是胡子都集中在上唇。在奶奶的涿州口音中，“斯”读三声。我心想，既如此还有什么好说，这个“大林”当然是死的呀？我不断重复奶奶的话，把“斯”读成三声，觉得有趣，觉得别人竟然都没有发现这一点可真是奇怪。直到多年以后我才明白。那是1953年，那年我两岁。

终于有一天奶奶领我走下台阶，走向小街的东端。我一直猜想那儿就是地的尽头，世界将在那儿陷落、消失——因为太阳从那儿爬上来的时候，它的背后好像什么也没有。谁料，那儿更像是一个喧闹的世界的开端。那儿交叉着另一条小街，那街上有酒馆、杂货铺、油坊、粮店和小吃摊；因为小吃摊，那儿成为我多年之中最向往的去处。那儿还有从城外走来的骆驼队。“这是什么呀，奶奶？”“啊，骆驼。”“干吗呢，它们？”“驮煤。”“驮到哪儿去呀？”“驮进城里。”驼铃一路丁零当唧地

响，骆驼趟起尘土，昂首挺胸目空一切，七八峰骆驼不紧不慢招摇过市，行人和车马都给它让路。我望着骆驼来的方向问：“那儿是哪儿？”奶奶说：“再往北就出城啦。”“出了城是哪儿呀？”“是城外。”“城外什么样儿？”“行了，别问啦！”我很想去看城外，可奶奶领我朝另一个方向走。“不，我想去城外。”我说，“奶奶我想去城外看看。”我不走了，蹲在地上不起来。奶奶拉起我往前走，我就哭。“带你去个更好玩儿的地方不好吗？那儿有好多小朋友……”我不听，一路哭。

越走越有些荒疏了，房屋零乱，住户也渐渐稀少。我们沿一道灰色的砖墙走了好一会儿，进了一个大门。啊，大门里豁然开朗，完全是另一番景象：大片大片寂静的树林，碎石小路蜿蜒其间。满地的败叶在风中滚动，踩上去吱吱作响。麻雀和灰喜鹊在林中草地上蹦蹦跳跳，坦然觅食。我止住哭声。我平生第一次看见了教堂，细密如烟的树枝后面，夕阳正染红了它的尖顶。

我跟着奶奶进了一座拱门，穿过长廊，走进一间宽大的房子。那儿有很多孩子，他们坐在高大的桌子后面只能露出脸。他们在唱歌。一个穿长袍的大胡子老头儿弹响风琴，琴声飘荡，满屋子里的阳光好像也随之飞扬起来。奶奶拉着我退出去，退到门口。唱歌的孩子里面有我的堂兄，他看见了我们但不走过来，唯努力地唱歌。那样的琴声和歌声我从未听过，宁静又欢欣，一排排古旧的桌椅、沉暗的墙壁、高阔的屋顶也似都活泼起来，与窗外的晴空和树林连成一气。那一刻的感受让我终生难忘，仿佛有一股温柔又强劲的风吹透了我的身体，一下子钻进我的心中。后来奶奶常对别人说：“琴声一响，这孩子就傻了似的不哭也不闹了。”我多么羡慕我的堂兄，羡慕所有那些孩子，羡慕那一刻的光线与声音，有形与无形。我呆呆地站着，徒然地睁大眼睛，其实不能听也不能看了，有个懵懂的东西第一次被惊动了——那也许就是灵魂吧。后来的事都记不大清了，好像那个大胡子的老头儿走过来摸了摸我的头，然后光线就暗下去，屋子里的孩子都没有了。再后来我和奶奶又走在那片树林里了，还有我的堂兄。堂兄把一个纸袋撕开，掏出一个彩蛋和几颗糖果，说是幼儿园给的圣诞礼物。

这时候，晚祷的钟声敲响了——唔，就是这声音，就是它！这就是我曾听到过的那种缥缈缈缈响在天空里的声音啊！

“它在哪儿呀，奶奶？”

“什么，你说什么？”

“这声音啊，奶奶，这声音我听说过。”

“钟声吗？啊，就在那钟楼的尖顶下面。”

这时我才知道，我一来到世上就听到的那种声音就是这教堂的钟声，就是从那尖顶下发出的。暮



## 牛的写意

●李汉荣

天空中飘不完的云彩，没有一片能擦去牛的忧伤。

牛的眼睛是诚实的眼睛，在生命界，牛的眼睛是最没有恶意的。

牛的眼睛也是美丽的眼睛。我见过的牛，无论雌雄老少，都有着好看的双眼皮，长而善眨动的睫毛，以及天真黑亮的眸子。我常常想，世上有丑男丑女，但没有丑牛，牛的灵气都集中在它大而黑的眼睛。牛，其实是很妩媚的。

牛有角，但那已不大像厮杀的武器，更像是一件对称的艺术品。有时候，公牛为了争夺情人，也会进行一场爱的争斗。如果正值黄昏，草场上牛角铿锵，发出金属的声响，母牛羞涩地站在远处，目睹这因它而发起的战争，神情有些惶恐和歉疚。当夕阳“咣当”一声从牛角上坠落，爱终于有了着落，遍野的夕光摇曳起婚礼的烛光。那失意的公牛舔着爱情的创伤，消失在夜的深处。这时候，我们恍若置身于远古的一个美丽残酷的传说中。

牛在任何地方都会留下蹄印，这是它用全身的重量烙下的印章。牛的蹄印大气、浑厚而深刻，相比之下，帝王的印章就显得小气、炫耀而造作，充满了人的狂妄和奸诈。牛不在意自己身后留下了什么，绝不回头看自己蹄印的深浅，走过去就走过去了，它相信它的每一步都是实实在在走过去的。雨过天晴，牛的蹄窝里的积水，像一片小小的湖，会摄下天空和白云的倒影，有时还会摄下人的倒影。那些留在密林里和旷野上的蹄印，将会被落叶和野花掩护起来，成为蚰蚴们的乐池和蚂蚁们的住宅。而有些蹄印，比如牛因为迷路踩在幽谷苔藓上的蹄印，就永远留在那里了，成为大自然永不披露的秘密。

牛的食谱很简单：除了草，牛没有别的口粮。牛一直吃着草，从远古吃到今天，从海边攀缘到群山之巅。天下何处无草，天下何处无牛？一想到这里我就禁不住激动：地上的所有草都被牛咀嚼过，我随意摘取一片草叶，都能嗅到千万年前牛的气息，听见那认真咀嚼的声音，从远方传来。

牛是少数不制造秽物的动物之一。牛粪是干净的，不仅不臭，似乎还有着淡淡的草的清香，难怪一位外国诗人曾写道：在被遗忘的山路上，去年的牛粪已变成黄金。记得小时候，在寒冷的冬天的早晨，我曾将双脚踩进牛粪里取暖。我想，如果圣人的手接近牛粪，圣人的手会变得更圣洁；如果国王的手捧起牛粪，国王的手会变得更干净。

在城市，除了人的浑浊气息和用以遮掩浑浊而制造的各种化学气息之外，我们已很少嗅到真正的大自然的气息，包括牛粪的气息。有时候我想，城市的诗人如果经常嗅一嗅牛粪的气息，他会写出更接近自然、生命和土地的诗。如果一首诗里散发出脂粉气，这首诗已接近非诗；如果一篇散文里散发出牛粪的气息，这篇散文已包含了诗。

（李自帅摘自《经典美文》2007年第4辑）

色浓重了，钟楼的尖顶上已经没有了阳光。风过树林，带走了麻雀和灰喜鹊的欢叫。钟声沉稳、悠扬、飘飘荡荡，连接起晚霞与初月，扩展到天的深处或地的尽头……

不知奶奶那天为什么要带我到那儿去，以及后来为什么再也没去过。

不知何时，天空中的钟声已经停止，并且在这块土地上长久地消逝了。

多年以后我才知道，那教堂和幼儿园在我们去过之后不久便都被拆除。我想，奶奶当年带我到那儿去，必是想在那幼儿园也给我报个名，但未如愿。

再次听见那样的钟声是在四十年以后了。那

年，我和妻子坐了八九个小时飞机，到了地球另一面，到了一座美丽的城市，一走进这座城市我就听见了它。在清洁的空气里，在透彻的阳光中和涌动的海浪上面，在安静的小街，在那座城市的所有地方，随时都听见它在自由地飘荡。我和妻子在那钟声中慢慢地走，认真地听它，我好像一下子回到了童年，整个世界都好像回到了童年。对于故乡，我忽然有了新的理解：人的故乡，并不止于一块特定的土地，而是一种辽阔无比的心情，不受空间和时间的限制。这心情一经唤起，就是你已经回到了故乡。

（紫檀木难摘自北京出版社《记忆与印象》一书，孙愚图）



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世界上还没有人类，牛奶不用人挤，鸡也不必人喂。动物们日子过得挺自由自在的。这样的日子维持了好长一段时间，这时候的世界既宽广又原始。有一天，终于出现第一个人，是一个女人。她看看四周。嘿！这地方不错，她说。她仔细观察四周的事物。母牛和鸡也让她想到一些好主意，这些动物真是不错，可以提供牛奶、鸡蛋，而且它们的肉还可以吃。于是她就搬来一个小板凳，坐下来开始挤牛奶。

哪里来的小板凳？

她带来的。

这么说她随身带着行李了？

只有一个挤牛奶用的小板凳和一把鸡饲料。

她从哪儿来的？

从外国。

那她又是怎么到外国的？

她原本就一直在那儿了。听着！我哪里知道为什么，要说故事，你自己说好了！

好。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所有的东西都很小。小的星星、小的石头、小的河流、小的人类、小的鸟、小的树……

小的房子？

对。

母牛呢？鸡呢？

小牛和小鸡。一个小小的世界，差不多只有一张桌子大。这世界只存在了一个星期。人、动物、植物全渴死了，河流干涸了，星星熄灭了，细沙般的小石子消散得无影无踪，一个短暂而美丽的世界，最后又回到寂静。这样过了一千年，一千年，又一千年。然后慢慢地、慢慢地又形成一个新世界。

这次只有云，云的上面是天，云的下面是海，一个云和浪的世界。

其他的東西呢？总有一天其他东西该出现吧！譬如说草啦、牛啦、人啦，还有村子啦。

什么也没出现。

故事到这里就完了吗？

不是。它一直继续下去。

##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

●〔德〕于比克·舒比格 ○林敏雅 译

但是再也没有新的事发生，只是不断地重复：云和浪，云和浪，云和浪。

风呢？

对。还有风。云、浪和风。

那你现在坐的床，还有窗户、花园、你自己和我呢？

没有。不在这个故事里。

那在哪里？

不在任何地方。这世界上没有陆地，有天堂。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我们叫它天堂。那时人类、动物、植物、山谷刚刚才到。他们互相打招呼。我叫夏娃。您呢？我叫亚当。您呢？我叫狮子。您呢？我叫枣椰树。您呢？我叫水母。您呢？我叫鳐鱼。您呢？我叫蜻蜓。

亚当问夏娃：对不起，您知道我们现在在什么地方吗？

在天堂，夏娃回答。

天堂？没听过。亚当喃喃自语。

他们两个人就在一个特大的花园里散步。那是一个美丽的清晨，大象们扇动着大耳朵，玫瑰花散发着浓郁的香味。

我看，我们是这里唯一的人类，我们应该结婚，夏娃说。

结婚的意思是说，我们两个人永远在一起。但是，我们必须先相爱。事情就是这样开始的。您赞成我们相爱吗？

相爱？没听过。亚当说。

夏娃拥抱着亚当，给了他一个长吻。过了一会儿，夏娃喘息着说：这就是相爱。亚当再一次把嘴唇挪向夏娃，夏娃继续吻着亚当。

过了很久，已经是中午了。亚当说：我赞成我们相爱，它还蛮适合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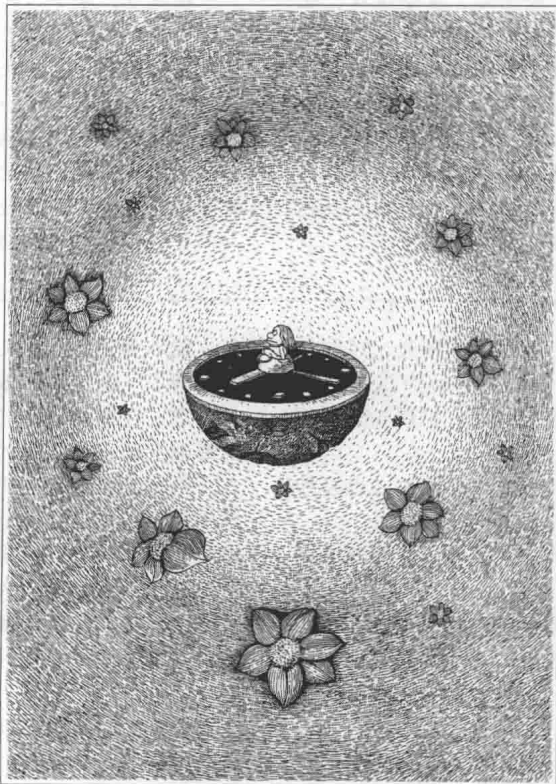
当他们再次喘息时，已经是晚上。现在，我们可以用“你”互相称呼了，夏娃建议说。

亚当回答：好啊！亲爱的夏娃。

世界就这样开始了。

结束了？

对！我们最好在她们继续接吻的时候，把故事结束。通常，童话故事结局都是幸福快



男孩住在医院里快一年了，他脸色苍白，眼睛却漆黑透亮，总是笑着回答医生的询问。医生护士都很喜欢他。

男孩清瘦高挑，是市重点中学高一年的学生，学习成绩很好，听说曾获得“奥数”冠军。高一下学期，他在课堂上晕倒了，送医院一查患了白血病。而这之前，他的父母所在的工厂先后倒闭，父母早就下岗了。没钱吃饭不行，没钱治病更不行，儿子的命啊！男孩的父亲在打工之余又去帮人运货做苦力，母亲去打零工。每天一收工，母亲就做了饭菜送到儿子病房。饭菜很简单，而且做得很粗糙，一种菜几乎三四天不换样。男孩从不挑剔，吃了就吃了，吐了就吐了，不说什么，照样与病友或护士说说笑笑。

这样的家境，这样难治的病，男孩母亲那张脸，便总是愁眉不展、憔悴不堪的样子，跟儿子也没什么话说。有时候男孩的父亲匆匆赶来，带一个苹果或者两根香蕉给儿子，又匆匆走了。如果哪一天男孩的父母在病房碰上了，说不了两句话就开始吵。

## 一粒扣子

● 欧阳卓智

当着男孩的面由小吵到大吵，起初护士上前劝阻，没用。然后把他们请出病房，他们就在走廊上吵，声音还好大。男孩这时候就一句话也不说，静静地躺着，呆呆地看天花板。病房里的人问男孩为什么不劝劝父母，他只回答说：“习惯了。”

有一回男孩的父母又吵上了。原因是这天中午，母亲送来的饭菜又是辣椒焖白豆腐。男孩那天正发着低烧，没胃口，就说：“妈，我想吃空心菜，绿油油的看着就想吃。”母亲说道：“以后再吃吧，空心菜现在贵得很，我们吃不起。”这时，男孩的父亲来医院交药费，正好到病房听见了，就叫男孩的母亲马上去买空心菜，回家做好了送过来。做母亲的不仅不肯去买，还像炸药一样被点着了，嚷嚷着说：“你以为自己是什么人呢？我们累死累活挣这点辛苦钱都交

给了医院还不够，还欠了好多债呢！空心菜三块多钱一斤，够我买好几天的菜了。省省吧，空心菜以后有的是！”男孩的眼睛红了，其实他从不开这样的口。但他毕竟还是孩子，他还病得很重呢！做父亲的就掏出五元钱塞给那个母亲，母亲不接，两人又大吵……

五月的一天，男孩把父亲和母亲叫到了病房。男孩躺在床上，指着衬衣上的扣子问母亲：“妈，你看这是什么？”母亲有点奇怪地说：“这能是什么？这是扣子呀！”男孩又问父亲，父亲同样回答说这是扣子。男孩轻叹一口气，随即又笑了，说：“妈，爸，你们记住了。我，就是这一粒扣子，妈是右边一块衣襟，爸是左边一块衣襟，因为我这粒扣子，把你们连在一起了。如果以后这粒扣子不在了，你们就分开吧。”母亲顿时就抱着男孩哭了起来。但是，哭有什么用，男孩几天之后便死了。

两个月以后，男孩的父亲和母亲离了婚。

（红 霞摘自《羊城晚报》2007年3月19日）

乐的，而天堂的故事正好相反，是在开始的时候。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每样东西都必须学习怎么生活，星星聚集排列成星座，有一些星星先试着排成长颈鹿，然后是棕榈树，又试了试排成玫瑰，最后才决定排成大熊星座。同时，还有其他的星星排成摩羯座、天龙座、金牛座、天鹅座。

石头就简单多了，它们只要不断变硬变重。它们是最先完成的东西。

太阳开始发光，它学着怎么上山下山。它也试过做别的事，但是都没成功。譬如说唱歌，它粗糙的声音，把这个敏感的新世界吓坏了。

月亮刚开始不知道自己该学什么好。真的要发光吗？白天的时候，它觉得这主意不好，晚上的时候，它又觉得这主意不错。它实在无法决定，所以它只好反反复复，一下变圆，一下又变缺。于是它学会的是不断的变化。

水学着怎么流动。它很快就学会了，因为只有一种方式，那就是：一直往低的地方流……

风刚开始很安静，就好像它根本不存在似的，突然，不知怎么地，它发现自己可以吹。

那时候生活就是这么简单，每样东西只要去发掘什么事最容易做就行了。对火来说容易的事，对木头就未必；对鱼来说容

易的事，对鸟就未必；对树根来说容易的事，对树枝就未必。

世界花了很多时间来安排这一切。之后，一切几乎就自然而然地进行。雨只要从云端落下，就会掉到地面；人只要张开眼睛，就可以看到一切有多美好；只要每样东西都做它自己认为最容易的事，这世界就相当有秩序了。

这世界还相当有秩序……

嘘！不要继续。最好再一次从头开始，这个故事没有结局，只有开头，而且有很多开头。

很久很久以前，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

（王 芝摘自华夏出版社《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一书，魏 克图）



## 刘家炸酱面

● 席慕容

我们家女儿还在读小学的时候，有一天忽然没头没脑地蹦出一句话来：“以后，我做了妈妈，一定不是这样。”

好像是在秋天，好像是一个下午，我们都坐在客厅里一人抱着一本书，她的弟弟也抱着一本漫画，三个人都从书里抬起头来望着她，女儿继续发表意见：

“以后啊，我做了妈妈，一定会在家里用蒸笼蒸很多什么包子啊、饺子啊、发糕啊的，让我的孩子一放学回家就可以吃到那些胖胖白白又香香的点心，这样他们就会有幸福的感觉。”

那时候大概是读小学中年级的女儿，在用重叠的形容词形容那些点心的时候，眼睛里也充满了幸福的憧憬。

我在一旁哑口无言，连笑也不敢，一时间心中充满了罪恶感。可不是吗？家对孩子的象征，原该就是有一个在胖胖白白又香香的包子后面微笑着的母亲啊！而我不就是那个让她缺少了幸福感的罪魁祸首吗？

丈夫倒是开始笑了，并且仗义执言：“可是，要有一个像你妈妈这样的妈妈也不简单啊！你想，有谁家的妈妈可以一高兴就开车带你直上阿里山，横贯公路，而且一去就玩个几天不回家的呢？”

女儿回答时有几分无奈：“是啊！是啊！我也没说我的妈妈不好啊！我只是说，我自己以后要做一个像隔壁王妈妈那样的妈妈。”

隔壁的王妈妈真的是个可爱极了的妈妈！人又能干，脾气又好。一早赶去银行上班，下班回到家之后就会变出许多香喷喷的点心来。有时候到了周末，或者年节，王妈妈就会端了一大盘好吃的东西来叫我们全家尝尝，我们也都老实不客气地统统吃光，最后在空盘里放上两个苹果或者几个橙子还回去，幸福快乐地道谢了之后，心中就开始暗暗期待着下一次的到来。

所以，在女儿发表了她的最高志愿之后，我着实也以王妈妈为榜样发愤图强了好几天。蒸笼那玩意儿学问太大，不能随便碰，我就催着丈夫一起去选了个烤箱，买了几本从小饼干到鲜奶油蛋糕的食谱，西方人的食谱上什么都有斤两有数字，烤箱上也有时间有刻度。我想，只要我肯精确计算，按数字按秩序一样样做下去，一定可以做出点东西来的吧。

不过，我忘了任何事情的发展都不会像预期那样的简单，倒真有点像我写过的那几句诗了：

一定有些什么

是我所不能了解的……

明明是循规蹈矩的标准过程，烤箱里面出来的却没有一次不是令人大惊失色的成品。如果这样的东西是从烧陶的窑里取出来的话，还或许有可能成为珍贵的“窑变”的机会，可是，从烤箱之内取出来之后，却是万劫不复了。

丈夫安慰我：“不错了！不管样子怎么样，总还是真材实料，吃下去还是很有营养的。”

当然，我也不是一个轻言放弃的懦夫（懦妇），这一次不行，好！下次的材料紧跟着又放进烤盘里去了。最高纪录有两天之内烤了八个蛋糕的成绩，而且第八个居然有点神似了，女儿轻尝了几口之后，很有礼貌地对我说：“谢谢妈妈，很好吃。不过

我已经很饱了，明天再吃好吗？”

在那个时候，我终于明白了：  
一定有些什么

是我所无能为力的……

对于想给女儿童年一份幸福的努力，终于在满厨房的面糊、满垃圾箱的蛋壳以及满冰箱的“艺术珍品”的浩劫中结束，一如我那首诗的结局：

一定有些什么

在叶落之后

是我所必须放弃的

从此，孩子放学之后，我遵照了丈夫的指示，又跟往常一样，从冰箱里拿出当天或者头一两天从台北买回来的蛋糕、冰淇淋，或者是些颜色形状都美得不得了的点心给他们。心里明白，在他们童年的记忆里，我这个母亲大概只能做个食品供应的中间商，大概永远也做不成那个伟大的创造者与幸福的象征了。

时间就在彼此妥协的情况之下慢慢过去。倒是他们的父亲在默默从事一些改善生活的尝试，并且逐渐有了成绩。

我们家平日有人帮忙家务和做饭，到了星期天才要自己做，我就常常用剩菜剩饭对付着让一家人吃两顿。孩子小的时候从来没表示过意见，给什么吃什么。有时候大概是做父亲的看他们可怜，就会带全家出去吃顿馆子。

我自小不爱面食，尤其是对煮的面条之类的东西，更是敬谢不敏。孩子却完全和他们的父亲是一国的，到了店里总是要吃面，汤汤水水的一碗吃下来就很满足了。

我的丈夫是个凡事都细心观察并且接着就会去放胆实验的人，所以，星期天中午渐渐从出去吃饭演变到他要在家里主厨了。

主厨之前，他先去采买。他骑上车子去菜市场转了一圈之后就回来在厨房里对我发号施令

了。这时候的我总是百依百顺，听他的吩咐，一切“下手”的工作我都做，绝不推脱。有时候不小心把什么刀啊碟子啊的掉在地上，他忍不住骂我“低能”时我也绝不还口。想一想，只要挨两句骂就能换一顿饱饭吃，世间哪有这么便宜的事啊！

只是他常常煮面，使我有点颓丧。奇怪的是两个孩子每次都很有捧场，不管是吃饭吃面，不管他们的父亲拿出什么菜谱来，两个人都一扫而光。有一次，女儿在星期六的晚上就向她爸爸预定第二天的菜单了：“爸爸，我们明天还要吃你上个礼拜天做的那种面好不好？”

她父亲一时也想不起来上次做的是什么面，女儿再来细细描述：“就是那种很香的，在面上放了很多咖啡色的酱，再加上黄瓜丝和萝卜丝的那种面嘛。你不是说那是奶奶以前最爱吃也最会做的吗？你不是说那种炒酱的方法是你们刘家特制的配方吗？”

很难形容我们家老爷在那个时候脸上的表情，那是一个人在心里得意非凡却又拼命要保持不动声色的特有表情，他还假装不太明白的口气继续套问他的女儿：“你是说你喜欢吃那种面吗？你是说爸爸做的炸酱面非常好吃，是吗？”

女儿拼命点头以及她的弟弟马上随声附和的场面确实很令人感动。我想，我的丈夫如果不是一向想在孩子面前维持住一个严父的起码形象的话，这时候的他应该早就已经跳起来大声欢呼了。

第二天一早，女儿也跟着父亲上菜市场去了，一大一小两辆脚踏车同去同回，两个人都是笑嘻嘻的。当然，副手该做的事还是我先来做。

等我把黄瓜丝、白萝卜丝、胡萝卜丝和绿豆芽这些颜色鲜嫩的凉拌菜都准备好了之后，他们的隐隐有大将之风的父亲就驾临

厨房来炸酱了。油要先温起，酱已先调好，另外要放进去的还有绞好的瘦猪肉泥，切好的豆腐干丁，泡好也切好成丁的香菇，慢慢地逐一地放进油中，褐色的酱经过油的润泽在火上发出一种引人食欲的光泽，香味也逐渐四溢，使我们家的前后院好像也有了别人家厨房常常传出来的那种动人心魄的气味了，幸福感不禁油然而生。

我们一家四口从此就以吃炸酱面作为一种庆祝与奖赏的仪式了。女儿考了个第一，好！星期天吃炸酱面。儿子乖乖地把功课做完了，好！星期天吃炸酱面。当然，大家要吃的炸酱面得是爸爸做的那一种才行。

因为，自从“刘家炸酱面”问世之后，从龙潭到台北没有一家饭店的炸酱面可以与之相比了。女儿上了中学之后，会和同学出去吃饭，回来的时候常常会先告诉她父亲：“爸，今天我去吃的那家，炸的酱太不像话了，根本是骗人的嘛！”

再大一点，有时候会和同学出去两三天，回来的时候就会向她的父亲撒娇：“爸，好想你……的炸酱面啊！”

当然，假如碰到那天刚好是星期天的话，中午的饭桌上免不了就会出现四个凉拌的菜、一大碗炸酱和一锅面条了。

在餐桌上环视我的家人，忽然发现，在不知不觉之间，我的丈夫竟然成功地在我孩子心中创造出一种幸福的象征了。不是吗？等我们的孩子长大之后，等他们成家了以后，等他们的孩子也都坐在饭桌上的时候，“刘家炸酱面”必然也会有一天出现在他们的饭桌上，到那时候，就会有一个做母亲的或者做父亲的要说出那句话了：

“这是‘刘家炸酱面’，是我小时候最爱吃的面了。”

而所有童年甜蜜与幸福的回

有一位在文艺机构里兼任义工的小姐，工作认真，做事周到，脸上经常有微笑，一看就知道是善良的女子。有一次，我当面恭维她善良。她笑着说：

“如今人们恭维女子，如果那女子有几分好看，就恭维她漂亮；若是丑得无法说漂亮，就说她聪明；聪明也实在说不上，就说她能干；连能干也显然不对，这才说她善良。所以，善良是其他优点全都说不上的时候，才派上用场的一个词语……”

她虽然面带笑容，当笑话讲，但我听了这一席话，却悚然而惊。善良这个人类最基本的美德，什么时候其“位阶”已降到最低了呢？她说的虽然是笑话，但这样的笑话，恐怕也是社会上大家对各种恭维的反应形成的“风俗”累积下来的。

换句话说，社会上可能大部分女子喜欢被人赞美漂亮或聪明、能干，而不太喜欢无从对证的善良。况且善良到底是



## 你愿意善良吗

●谢鹏雄

什么，各人解读大概都不同，也许是老实忠厚，也许是老好人，也许是傻瓜……

傻瓜还算不算是恭维呢？就算是老实忠厚吧，老实忠厚给人一种印象，就是无趣，许多人认为老实人是无趣的、缺乏机智的、呆滞的。这种印象让人觉得善良不是什么恭维话。这是天大的误会。

善良和老实其实是两回事。一个人要做坏事，需要某种程度的知识。一个人要善良，则需要相当的智慧。所以善良的人，可以是幽默、机智、活泼、风趣的人。事实上，必须有能力幽默、风趣的人，才有能力善良。

一般人总以为漂亮可以得人缘，可以当明星；聪明可以考大学、做高官；能干可以做事、发财。但善良能做什么？这，是不善良的人的想法。

善良的价值，只有善良的人才知道。反过来说，知道善良的价值的人，才愿意一直做善良的人。善良的人知道人善良就快乐，而人生没有比快乐更有价值的事物。

在哲学的意义上，善是很难到达的境界。在生活的意义上，人只要纯洁就善良。那位说笑话的小姐，表情是满足的，想必纯洁而智慧。愿她永远快乐，不必漂亮，虽然她也很清秀。

（陆泉勇摘自《台港文学选刊》2007年第4期，韦尔乔图）

忆就会跟着那一碗特制的面食回到眼前、回到心中了，不是吗？不是就是这个样子了吗？

但是，这并不是我今天要写这几千字的最主要的意思。

我今天真正想说出来的话其实并不是在那一碗炸酱面上，但是，又好像也是在那一碗炸酱面上。

这几年以来，别人在说我的另一半的时候，常常爱用打趣的口气来形容他。说他家有“名妻”，说他宠太太或者甚至怕太太之类的笑话。

但是，我心里其实是很明白的，朋友说的都是些善意的玩笑。在真正的人生里，我的丈夫

才是那个不断提携我引导我往前走，用他的一切来影响我的人。

母亲在世的最后五年与我们同住，在那段时间里，我的丈夫常常会每隔半个月左右就做一次炸酱面给大家吃，每次给岳母大人煮面的时候，都会多煮一会儿，好让面条软一点，好让我的母亲吃的时候容易下咽。

而我起初还没有发现，还跑到厨房里去质问他为什么把面煮得那么烂，还问他是不是实验室里有什么难题影响了他煮面的成绩。

而我这位学科学的丈夫，在台湾用自制的镭射做镭射雕刻并且声名已经传到海峡对岸去了的

丈夫，却对我轻声说了一句：“不行啊！面不煮烂一点，妈妈会咽不下去的啊。”

然后，他继续耐心地等待着那一锅面，并且，当他把给我母亲的那碗面盛出来，交到我手中的时候，一点也没有要我感激的意思，好像那是最自然不过的事，好像要我端出去的那碗面是要端去给他自己的母亲一样。

在那一刹那有些什么东西从我心中满溢出来，我想，那才是我今天真正想要说出来的话了。

（牛军艳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文学的餐桌：饮食美文精选》一书，姜吉维图）



文苑

# 给春天让条道

●陈绍龙

风大，却是吹面不寒，抬眼，有几只芽茎似的风筝探向空中，顿觉，春已至。

虽说心悦，却不免埋怨起来：这里是你们放风筝的地方吗？

这是郊外的一片山坡地，开阔、路宽、行人少。因其地处偏僻，市里在路边竖了一块“驾驶基地”的牌子，有几家驾校的学员在这里试驾、学车。车大多很慢，但有的“霸道”得很，也有的作蛇游状，好在路上极少有人，并无大碍。就是有行人了或是有其他的车了，也大多会让着我们的——人们知道我们都是初学者。车一律是黄牌照，教练车。内行人一看，知道是在警示行人：离我远点。

这样的时候有两个孩子在路上放风筝是很危险的事情。

加挡、减挡、踩离合，教练的训斥声仍在耳边，一时让我们放松地停下来当然乐意得很。循着教练的目光，摇下车窗，看到天上有一只风筝！一时很静，细听，风筝还发出了“呜呜”的响声。这是一只装了竹哨的风筝。

跟在后面的车都停了下来，静静地，举目向上，是风筝给枯燥的学驾生活带来了新奇，抑或是春天的突然造访让人们有

了好心情？

两个孩子原本是在路边的坡地上放风筝的。风大，孩子拉它不住，依着风，走着走着便走到路上来了。孩子显然在努力着，可风好像有意跟孩子作对，顺着路的方向跑。孩子左手相牵，其中的一个孩子牵着风筝的线，脸却并不朝天空看，不时地侧耳，是在听。听什么呢？另一个孩子则向他说着什么，一边用手向我们比画，笑。

两个孩子仍旧努力地在牵那只不听话的风筝，路上停下的车显然对孩子造成了心理压力。

孩子已近，细看，我大惊，牵风筝的孩子是个盲童。哦，他侧耳是试图在听风筝上的哨声。

看到两个孩子“上路”了，且一时没有拽过来那只不听话的

风筝，就在这时，走过来一个大人，大人身后又跟着几个孩子。原来，他们这一群人都在山上的坡地处放风筝。再远看，天空有好几只这样的风筝，发出“呜呜”的哨声。

这是市里盲聋哑学校的孩子，老师领着他们来放风筝春游来了。放风筝的盲童和哑童是搭开来的，他们两人一组。不想，他们选择的这块能放纵自己的地方却是“侵占了我们的领地”。领头的教师满脸堆笑，点头，用双手向我们比画，做着跟那个放风筝孩子一样的动作。接着，身后的几个孩子一起向我们比画。老师和孩子们在“说”：谢谢你们！这是手语。

教练点头致意，出人意料的是教练将手放在胸前，点头，比画：我爱你们。

教练也会手语？

老师鼓掌。孩子们鼓掌。

“我爱你们”，这是我学会的唯一一句手语。教练告诉我们，盲聋哑学校的孩子们每年春天的时候都会来这里放风筝，有好些年了。驾校的教练都会教学员们这句手语，春天的时候，要想着告诉学员，给上了路的孩子让条道，给春天，让条道。

（张 扬摘自《北京日报》

2007年4月17日，宋德禄图）



女人可分为两类，一类是虚荣的，另一类则是过于虚荣的。虚荣的女人很有情趣，虚荣让女人更美丽、更可爱。但过于虚荣的女人则让人生厌，她们自身也会因此饱尝苦果。

意大利影星索菲娅·罗兰家经常被盗。一方面是由于她和卡洛都是名人，所以特别容易引起盗贼的注意，而另一方面则是由于索菲娅比较喜欢珠宝，这在整个演艺界都是闻名的。每次出席聚会或是上电视节目时，她总是喜欢用珠宝来打扮自己，这更使她成为盗贼觊觎的目标。

第一次被盗是在他们马林诺的别墅里。盗贼不但洗劫了家中所有值钱的东西，还偷走了索菲娅的奥斯卡小金人和卡洛从世界各地收集来的古董盒子。

第二次被盗是索菲娅在伦敦拍摄《百万富翁》的时候。那时她住在哈福德郡的一幢租来的房子里。索菲娅去伦敦机场接从意大利回来的卡洛，还有许多前来拜访他们的工作人员，回到家时，她发现梳妆台的抽屉开着，里面的首饰已经不翼而飞了。梳妆台旁的窗子正开着，盗贼显然是翻窗而入的。他们偷走了索菲娅所有的珍贵财产，那每一件首饰都是她在拍完一部影片后为了留作纪念而买的，有着很高的情感价值。其中，还有索菲娅特别喜欢的几条项链：一条是钻石和蓝宝石镶的，还配着蓝宝石戒指；一条是也是钻石镶的，还配有戒指和耳环；一条是三圈白珍珠；另外一条是黑白珠串相间的；还有一条极精美的红宝石项链。此外还有别针、镯子、古玩表、金链子和腰带——总共可能值100万美元，其中没有一件是上保险的。

当天晚上，索菲娅尽可能地使自己坚强些，不再去想遭受的损失。但第二天坐在梳妆台前，她还是禁不住流下了痛心的眼泪。那件件首饰都使她想起和

卡洛在一起的一个个幸福片段，它们是索菲娅决心和信心的有力保障，它们的失窃使索菲娅像丢了半个魂似的。当时德·西卡正在和索菲娅一同拍片，他走进化妆间，默默地把手绢递给了索菲娅。“我们是什么人？以前一文不值的那不勒斯人，一时间发了横财罢了。钱有什么用？就比如我吧，我赚了钱，我就把它赌光，然后再去赚。有多少次在轮盘赌或其他场合把我掏空了，那又有什么呢？拍两部片子，不就又赚回来了。没什么大不了的事。”

“不，不是钱的问题。你不理解这些首饰对我的意义，它们

是一种象征，证明我从波佐利走来的人生经历。”

“作为你的长辈，索菲娅，你听我说。如果生活有什么真理的话，我觉得那就是：万万不可为那些不能与你说话的东西哭泣。”

还有一次当索菲娅一家人正住在纽约汉普郡大厦的公寓里时发生了一起抢劫事件。那会儿卡洛的父亲去世了，他飞回了意大利。

回到家里，索菲娅同伊内斯和儿子说了一会话。小卡洛那时才4岁，和保姆在房里玩。9点钟时，索菲娅回自己的房间睡觉，刚一进屋，她就感到有人在她房里。索菲娅有些害怕，她迅速地退出了房间。对索菲娅的举动，伊内斯觉得很好笑，但是她还是随她一同在房间里彻底搜寻了一番，壁橱里、浴室和床底下都仔细查找了，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东西。

睡梦中，索菲娅似乎听见有

## 光环的背后

●木华



轻狂的岁月，曾随一位朋友外出探险。那是太行山脉千山万壑围护着的一处幽谷，向导说，这里人迹罕至。仰望寂寥而深邃的天空，冥想鸟翼飞绝的意境，整个灵魂都被严严实实的山石包裹住了，与彻骨入髓的沉默对峙，简直让人烦躁难耐，束手无策。

然而我错了！转过狭窄凹凸的山麓，我的目光陡然间熊熊燃烧起来，你猜——

那是铺天盖地的野花啊！峭壁上、悬崖顶、岩缝间、坑坑洼洼的碎石块中，簇拥着数不清说不尽描绘不了的五彩缤纷、绚烂无比的野山花。熏风拂送，那些花就在浸着蜜香的



山岚中，沉醉地跃下枝头，落英如雨，漫天飞卷，美极美极。

凝重而肃穆的崇山峻岭，并没有因为沉寂而冷漠，并没有因为无人喝彩无人光临就死气沉沉毫无生气，而是以灿烂的鲜花向寂寞挑战，以蓬勃的生机对生命负责。

所以，生命中的险恶没有什么恐怖，生命中的孤独没有什么缺憾，生命中的高墙与埋没无关。关键是：即使在始终无人注目的暗夜中，你可曾动情地燃烧，为了答谢这一段短暂的岁月？

（冯国伟摘自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流行哲理小品（中国卷）》一书）

人呼喊的声音，迷糊中，她搞不清这声音是来自梦里还是来自于现实。索菲娅摘掉耳塞，这才听见有人在叫喊，接着就有人敲门。当她还没有反应过来时，门已经被打开了，进来了一个男人，手里正拿着一件东西。索菲娅开始还以为是小卡洛病了，医生来给他看病，待看清楚后，才明白进来的是公寓服务台的看门人，紧跟在他身后还有一个男人，手里的枪一直指着她。走到床前，那人用枪指着索菲娅说：“抢劫的。”

“你说什么呀？”索菲娅装作没听懂似的。

为首的强盗有些生气，他将上了消音器的枪筒抵住索菲娅的前额，说：“我没有跟你开玩笑。”

索菲娅吓得浑身发抖，这个人显然是化过装的，戴着假发和假胡子。他命令索菲娅下床给他拿首饰。

强盗们搜遍了索菲娅的梳妆台，搜走了她皮夹子里的两千块钱，还把一只红宝石戒指装进了他们的口袋。后来索菲娅才知

道，一伙强盗持枪抢劫了公寓的服务台，他们将服务台里的人都捆绑起来，留下了经理和看门人。他们就让看门人带路来到了索菲娅的房间。

在卧室逼供的两个强盗越来越紧张而且变得粗暴起来，索菲娅头脑里马上出现了肯尼迪遇刺的情形，而此时强盗会不会向自己开枪呢？索菲娅心里害怕极了。有个蓝眼睛强盗要索菲娅交出“真货”，就是从阿佩尔珠宝店借来的那些珠宝，那是索菲娅借来准备在当天晚上洛克菲勒举行的盛大宴会上戴的，是一只精美的钻石和红宝石相间的镯子，还有和其相配的项链和耳环。索菲娅告诉了强盗那些首饰存放的位置，为首的强盗查看了首饰，把它们塞进了衣袋里。“这些都是假货，把那真戒指交出来。”强盗们越来越急躁地吼道。一个强盗补充道：“我们要你和大卫·弗洛斯特在电视上露面时戴的那个。”

索菲娅这才明白，原来他们是冲着这枚戒指来的。先前索菲娅曾在电视上接受过大卫·弗洛

斯特90分钟的采访，采访中，她戴着从范·克利夫那里借来的一枚大钻戒，此戒指价值约50万美元。

“不！那不是我的戒指，那是我借来的，已经还回去了。”索菲娅看了一眼面前的强盗。强盗抓住她的头发把她摔在了地上。

“他妈的，我告诉你现在把戒指给我，不要这假货！”强盗说着要对索菲娅动手，索菲娅更加害怕起来。一个强盗问：“你的孩子在哪？”

索菲娅更加惊慌了，此时她满脑子想的都是孩子的安全，她到走廊的壁橱里拿出所有的首饰，扔给了强盗。为首者接住袋子，跑了出去。

那真是一次深刻的教训。因为虚荣，索菲娅付出了极高的代价，从此以后她不再打算为虚荣付出什么：她不再买任何首饰、皮货以及能够勾起人欲望的贵重物品。

（冷晶晶摘自《畅销书摘》2007年第4期，原载东方出版社《一个真实的索菲娅·罗兰》一书，戴晓明图）



多少次黎明即起，面向霞光万道、比光轮还明灿的东方——多少次走向绿洲的边缘，那里的最后几棵棕榈枯萎了，生命再也战胜不了沙漠——多少次啊，我把自己的欲望伸向你，沐浴在阳光中的酷热的大漠，正如俯向这无比强烈的耀眼的光源……何等激动的瞻仰、何等强烈的爱恋，才能战胜这沙漠的灼热呢？

不毛之地，冷酷无情之地，热烈赤诚之地，先知神往之地——啊！苦难的沙漠、辉煌的沙漠，我曾狂热地爱过你。

在那时时出现海市蜃楼的北非盐湖上，我看见犹如水面一样的白茫茫的盐层。我知道，湖面上映照着碧空，盐湖湛蓝得好似大海，但是为什么会有簇簇灯芯草，稍远处还会矗立着正在崩坍的页岩峭壁？为什么会有漂浮的船只和远处宫殿的幻象？所有这些变了形的景物，悬浮在这片臆想的深水之上（盐湖岸边的气味令人作呕，岸边是可怕的泥灰岩，吸饱了盐分，暑气熏蒸）。

我曾见在朝阳的斜照中，阿马尔卡杜山变成玫瑰色，好像是一种燃烧的物质。

我曾见天边狂风怒吼、飞沙

走石，令绿洲气喘吁吁，像一只遭受暴风雨袭击而惊慌失措的航船。绿洲被狂风掀翻。而在小村庄的街道上，瘦骨嶙峋的男人赤身露体，蜷缩着身子，忍受着炙热焦渴的折磨。

我曾在荒凉的旅途上，见到骆驼的白骨；好些骆驼因过度疲惫，再难赶路，被商人遗弃了；随后尸体腐烂，叮满苍蝇，散发出恶臭。

我也曾见过这种黄昏：除了鸣虫的尖叫，再也听不到任何歌声。

我还想谈谈沙漠：

生长细茎针茅的荒漠，游蛇遍地；绿色的原野随风起伏。

乱石的荒漠，不毛之地。页岩熠熠闪光，小虫飞来舞去，灯芯草干枯了。在烈日的曝晒下，一切景物都发出噼噼啪啪的声音。

黏土的荒漠，只要有一场

## 沙漠

●[法]纪德



雨，万物就会充满生机。虽然土地过于干旱，难得露出一丝笑容，但雨后簇生的青草似乎比别处更嫩更香。由于害怕未待结实就被烈日晒枯，青草都急急忙忙地开花，授粉播香，它们的爱情是急促短暂的。可是太阳又出来了，大地龟裂、风化，水从各个裂缝里逃遁。大地坼裂，面目全非；尽管大雨滂沱，激流涌进沟里，冲刷着大地；但大地无力挽留住水，依然干涸而绝望。

黄沙漫漫的荒漠——宛如海浪的流沙，在远处像金字塔一样指引着商队。登上一座沙丘，便可望见天边另一沙丘的顶端。

刮起狂风时，商队停下，赶骆驼的人便在骆驼的身边躲避。这里生命灭绝，唯有风与热的搏动。阴天下雨，沙漠犹如天鹅绒一般柔软，夕照中，像燃烧的火焰；而到清晨，又似化为灰烬。沙丘间是白色的谷壑，我们骑马而过，每个足迹都立即被尘沙所覆盖。由于疲惫不堪，每到一座沙丘，我们总感到难以跨越了。

黄沙漫漫的荒漠啊，我早就应当狂热地爱你，但愿你最小的尘粒在它微小的空间，也能映现宇宙的整体！微尘啊！你是从何种爱情中分离出来的？微尘也想得到人类的赞颂。

我的灵魂，你曾在黄沙上看到什么？

白骨，空的贝壳……

一天早上，我们来到一座高高的沙丘脚下避日。我们坐下，那里还算阴凉，悄然长着灯芯草。

至于黑夜，茫茫黑夜，我能谈些什么呢？

海浪输却沙丘三分蓝，

胜似天空一片光。

——我熟悉这样的夜晚，似乎觉得一颗颗明星格外璀璨。

（卡 伊摘自晨光出版社《外国著名散文背诵100篇》一书，图选自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万影图苑》一书）